北京市西城区就业工作领导小组文件

西就发〔2020〕1号

北京市西城区应对疫情影响

保就业促稳定若干措施

为深入落实党中央、国务院以及北京市关于“六稳”“六保”工作要求，积极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形势和经济下行压力对辖区就业的影响，进一步稳企业保就业、扩岗位促就业，支持重点群体就业，预防规模性失业风险，特制定以下工作措施。

一、支持失业人员多种形式就业

（一）本年度与本市用人单位解除劳动关系（以用人单位社保减员为准）的本区户籍劳动力（以下简称“新离职人员”），经本人申请、户籍所在地街道安排，在本街道管理或购买的服务城市运行岗位灵活就业，日工作2-4小时，每周不超过24小时，可向街道申请每小时50元灵活就业工时补贴。灵活就业工时补

贴时限自街道安排上岗之日起，最长不超过三个月。享受失业保险金、一次性临时生活补助的人员除外。（责任单位：各街道办事处）

联系方式：

1.德胜街道市民服务中心 郭娜 82060623

2.什刹海街道市民服务中心 宋艳炜、陈昭悦 83223684/83226526

3.西长安街街道市民服务中心 衣洪伟 66037329

4.大栅栏街道市民服务中心 孟嘉 63036815

5.天桥街道市民服务中心 钱坤 83366035

6.新街口街道市民服务中心 冯杰 66002854

7.金融街街道市民服务中心 赵萃 66219607

8.椿树街道市民服务中心 袁静、谢正红 63103166-8817/8818

9.陶然亭街道市民服务中心 孟雅思 52683828

10.展览路街道市民服务中心 孟玥 88366849

11.月坛街道市民服务中心 关涛瀚 51813669

12.广内街道市民服务中心 尹世斌 83157101

13.牛街街道市民服务中心 李英洁、钱蔚 83998586

14.白纸坊街道市民服务中心 李晶 83512253

15.广外街道市民服务中心 马智 63318393

1. 在本措施发布之日前人事档案存放在街道的本区户籍人员或新离职人员，进行失业登记后，从事非全日制、临时性、弹性工作等多种形式的灵活就业，办理个人就业登记手续，在本区人力资源公共服务中心存放人事档案，个人缴纳社会保险，可按照每月800元标准，申请灵活就业社会保险补贴。符合享受市级灵活就业社会保险补贴条件人员除外。（责任单位：区人力社保局、各街道办事处）

联系方式：

1.区人力资源公共服务中心流动人员人事档案服务一科 亚南 59657746

2.德胜街道市民服务中心 车妍彦 82060687

3.什刹海街道市民服务中心 宋艳炜、陈昭悦 83223684/83226526

4.西长安街街道市民服务中心 衣洪伟 66037329

5.大栅栏街道市民服务中心 芦艳洁 63083252

6.天桥街道市民服务中心 李东 83366035

7.新街口街道市民服务中心 何李 66002755

8.金融街街道市民服务中心 赵萃 66219607

9.椿树街道市民服务中心 范益锋、于雅娟 63103166-8813/8814

10.陶然亭街道市民服务中心 孟雅思 52683828

11.展览路街道市民服务中心 李腾 88388562

12.月坛街道市民服务中心 高蕊 51813827

13.广内街道市民服务中心 尹世斌 83157101

14.牛街街道市民服务中心 李英洁、钱蔚 83998586

15.白纸坊街道市民服务中心 李晶 83512253

16.广外街道市民服务中心 马智 63318393

1. 本区户籍的登记失业人员，年内可享受不超过3次不同职业、不同等级的免费职业技能培训。在本区定点职业技能培训机构参加不少于24课时线上职业技能培训后，取得结业证书或实现灵活就业的，给予个人300元培训奖励、培训机构全额培训费；未取得结业证书或未实现灵活就业的，分别给予个人90%的培训奖励、培训机构90%的培训费；在用人单位实现就业并稳定三个月以上的，给予个人1000元培训奖励。（责任单位：区人力社保局、各街道办事处）

联系方式：

1.区人力社保局职业能力建设科 贾子辰 66201990

2.德胜街道市民服务中心 王洋 82067318

3. 什刹海街道市民服务中心 宋艳炜、陈昭悦 83223684/83226526

4.西长安街街道市民服务中心 衣洪伟 66037329

5.大栅栏街道市民服务中心 芦艳洁 63083252

6.天桥街道市民服务中心 张璐 83366035

7.新街口街道市民服务中心 冯杰 66002854

8.金融街街道市民服务中心 赵萃 66219607

9.椿树街道市民服务中心 范益锋、于雅娟 63103166-8813/8814

10.陶然亭街道市民服务中心 孟雅思 52683828

11.展览路街道市民服务中心 李俐 88388562

12.月坛街道市民服务中心 邓峰 51813943

13.广内街道市民服务中心 尹世斌 83157101

14.牛街街道市民服务中心 李英洁、钱蔚 83998586

15.白纸坊街道市民服务中心 李晶 83512253

16.广外街道市民服务中心 马智 63318393

二、促进高校毕业生就业

（四）针对有就业意愿的2020年离校未就业高校毕业生，提供“一生一策”就业服务。通过电话调查、入户走访的方式主动了解毕业生的就业意愿、需求及困难。加强岗位匹配，对有就业意愿的高校毕业生，每月推荐3次就业岗位。开展高校毕业生网络招聘专项活动，促进高校毕业生就业。（责任单位：区人力社保局）

联系方式：

1.区人力资源公共服务中心人才服务科 路丹 59657762

2.区人力资源公共服务中心就业服务科 黄敏 59657975

（五）针对有就业见习意愿的、毕业2年内未就业的本区户籍的北京生源高校毕业生及中专和技工院校毕业生，积极推荐其参加就业见习，在市级政策的基础上，给予见习人员及见习单位不超过1年的见习补贴。其中，见习人员生活补贴标准为每人每月2000元，由见习单位代为发放；见习单位补贴标准为每人每月1000元。（责任单位：区人力社保局）

联系方式：

区人力资源公共服务中心人才服务科 路丹 59657762

三、鼓励企业稳岗拓岗

（六）在本区注册、纳税、缴纳社会保险费、2020年裁员率低于2019年末全国城镇调查失业率（5.2%）、符合首都功能核心区定位、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大型商场、餐饮（不含住宿）、旅游、体育健身、电影放映、书店等企业，根据人员规模，按照3万元、6万元、10万元给予稳定岗位补贴。（责任单位：区人力社保局、区税务局）

联系方式：

1. 区劳动服务管理中心企业管理科 李剑 66206180
2. 区税务局征收管理科 王广泽 66027600
3. 在本区注册、缴纳社会保险费、符合首都功能核心区定位、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用人单位，新招用本区户籍的劳动力，依法签订一年及以上期限劳动合同、缴纳职工社会保险、发放工资，在劳动合同履行期限内，按照每人2000元的标准申请一次性吸纳就业奖励。（责任单位：区人力社保局）

联系方式：

区劳动服务管理中心企业管理科 李剑 66206180

四、发挥人力资源市场作用促进就业

（八）本市经营性人力资源服务机构成功推荐本区户籍的登记失业人员或新离职人员在用人单位就业，促进用人单位依法签订劳动合同、缴纳职工社会保险、发放工资，按照每人800元标准申请职业介绍奖励。（责任单位：区人力社保局）

联系方式：

1.区人力社保局就业促进科 郭硕 66201691

2.区人力资源公共服务中心就业服务科 黄敏 59657975

（九）本市经营性人力资源服务机构为本区发生规模性失业风险的企业的离职人员（含待离职人员），在限定时间内成功推荐20人以上在其他用人单位就业的，可申请2.5万元一次性职业介绍奖励；成功推荐30人以上的，可申请5万元一次性职业介绍奖励；成功推荐50人以上的，可申请10万元一次性职业介绍奖励。（责任单位：区人力社保局）

联系方式：

1.区人力社保局就业促进科 郭硕 66201691

2.区人力资源公共服务中心就业服务科 黄敏 59657975

五、促进劳动关系和谐稳定

（十）鼓励辖区企业参加西城区和谐劳动关系单位星级评审命名活动，把稳定劳动关系、不裁员或少裁员纳入和谐劳动关系单位星级评审重要指标。年内在全区范围内表彰100家中小微企业为和谐劳动关系星级单位，给予每家企业3万元和谐劳动关系创建奖励。（责任单位：区人力社保局、区总工会、区工商联、区企联）

联系方式：

1.区人力社保局劳动关系科 寇芸生 66206033

2.区总工会权益部 任震宇 63523283

3.区工商联经济服务部 李鹏 83194329

4.区企联办公室 王馨平 58561215

1. 实施“行政执法+政策菜单”服务模式，先送政策后执法，引导企业充分享受援企稳岗等优惠政策，稳定劳动关系。加强案前调解，提高仲裁终结率。对符合条件的劳动争议仲裁案件，实施网上在线审理，快速解决争议。（责任单位：区人力社保局）

联系方式：

1.区劳动监察大队 杨卓耸 66201369

2.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王天任 83859379

3.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刘宇鹏 83859367

1. 通过行业主管部门摸查、社会保险信息定期筛查、统计部门数据分析、劳动纠纷案件梳理等渠道，对辖区受疫情影响较大的行业进行就业情况及失业风险监测。对于经营困难、有规模性失业风险的企业，行业主管部门为分管企业提供管家式服务，主动走访企业，了解企业存在的困难，积极协调相关部门帮助企业解忧纾困。（责任单位：区人力社保局、区统计局、区商务局、区市场监管局、区体育局、区文旅局）

 联系方式：

1.区劳动监察大队 杨卓耸 66201369

2.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刘宇鹏 83859367

3.区统计局综合科 李竞男 83926865

4.区商务局社区商业科 丁宁 83509369

5.区市场监管局市场一科 郭平 66503509

6.区体育局体育市场管理科 吴菲 68010192

7.区文旅局人事科 崔力 63134694

以上措施执行期限为印发之日起至2020年12月31日。具体措施由区人力社保局负责解释。企业不重复享受本区同类补贴支持政策。

 北京市西城区就业工作领导小组

 2020年6月8日

（此件主动公开）

北京市西城区就业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0年6月8日印发